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3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栩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王堂新先生，独立董事李婉娇女士、周亚民先生、肖家源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现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情况以及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拟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变更。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文）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共同协商确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1月2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5 日